

深圳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文件

深残综发〔2020〕14号

深圳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关于开展征集 和资助康复辅助器具需求目录项目终级评 审的通知

各入选项目终评单位：

为更好地满足残障者的康复辅助器具需求，提升我市康复辅具产业核心竞争力，我中心将于近期组织开展“征集和资助康复辅助器具需求目录”项目终级评审会，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审时间

2020年4月9日（星期四）14:00-18:00。

二、评审地点

深圳市残疾人综合服务大楼13楼多功能厅（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2号）。

三、评审方式

采用初评单位路演、专家评审及大众评审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终评。专家评审得分占比70%，大众评审投票得分占比
30%。

四、终评评审组

终评评审组由 7 位专家评审和 5 位大众评审组成。

五、评审标准

（一）评分权重

从项目必要性与重要性、技术创新性与可行性、研发基础条件、项目保障能力、路演表现五个方面进行评审，评审权重分别为 16 分、35 分、16 分、16 分、17 分。

（二）路演要求

1. 鉴于疫情影响及防控需要，原则上要求路演企业只派一人参加终评路演，路演人员必须是项目申报成员。路演选手名单应于 2020 年 4 月 7 日 17:00 前报至征集和资助康复辅助器具需求目录项目组。

2. 每位选手路演总时长为 10 分钟，其中 6 分钟为演示时长（超时将扣分），4 分钟为回答专家提问。

3. 路演时应按照项目申报书的内容进行汇报，重点为项目研发设计方案。

4. 路演 PPT 要求全屏比例 25.4*19，扩展模式 32*20。因未按 PPT 要求制作而导致路演现场无法播放的，后果由路演企业自负。

（三）入选项目

终极评审选出的项目最多不超过 10 个，原则上需求目录中的每个类别入选 1 个项目，每个类别终评得分最高者入

选。

六、终评公证

终评由深圳先进公证处进行公证，公证范围包括：

- （一）终评前活动通知等公示资料的公证；
- （二）路演顺序抽签环节公证；
- （三）终评当天活动现场公证；
- （四）项目入选结果名单公示公证。

七、其他事项

（一）路演顺序

路演顺序以类别为单位，用抽签的方式确定。每个路演企业可派一人参与抽签。

1. 抽签签到时间：2020年4月7日13:40-14:00。未按时签到或不参与抽签的企业，将自动默认认同路演抽签结果。

2. 抽签地点：深圳市残疾人综合服务大楼902。

（二）终评结果公示

终评入选项目将于市残疾人联合会官网、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公示期5个工作日。

（三）路演选手纪律要求

1. 终评签到时间：4月9日（星期四）12:30-13:00，签到后会集中拷贝选手PPT并进行播放测试。请路演企业严格遵守签到时间，未按时签到的，不予测试播放路演PPT。

2. 路演选手应在终评当天携带并出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配合公证人员做好人脸识别等身份核验手续。

3. 路演选手应将随身通讯设备（例如手机）交予公证人员封存保管，直至活动结束后或者选手路演结束离场时归还。

4. 路演选手应服从项目组的统一安排。

特此通知。

附件：征集和资助康复辅助器具需求目录项目终极评审
标准

深圳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2020年4月2日



（联系人：高海霞，联系电话：0755-83349771）

附件：

征集和资助康复辅助器具需求目录项目 终级评审评审标准

评审内容	评审要点	分值
项目必要性与重要性 (16分)	1、项目与深圳社会经济发展的关联度	4分
	2、项目在深形成的产业化能力	4分
	3、项目在深产生的社会效益	4分
	4、项目形成的知识产权（学术指标数量）	4分
技术创新性与可行性 (35分)	1、新理论、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程度	7分
	2、研究内容在国内外同行中的先进程度	7分
	3、技术路线和研究方法的合理性与可行性	7分
	4、研究目标的明确、具体化，技术指标的可实现程度	7分
	5、项目实现产业化的风险可控度	7分
研发基础条件 (16分)	1、科研基础设施的拥有程度	4分
	2、项目负责人的管理水平、科研能力	4分
	3、研发团队整体研发能力	4分
	4、项目的技术储备能力	4分
项目保障能力 (16分)	1、项目预算的合理性	6分
	2、项目资金的保障能力（纳税情况）	5分
	3、项目管理模式合理性及企业制度的完备性	5分
路演表现 (17分)	1、路演选手表达思路清晰，能清楚介绍整个项目情况	5分
	2、PPT结构清晰、逻辑性强、内容完整、重点突出	4分
	3、路演时间的把握	4分
	4、能够准确理解评委问题，回答问题思路清晰、言简意赅	4分
评分合计		100分

项目终级评审得分 = 专家评审平均分 × 0.7 + 大众评审平均分 × 0.3